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Inc.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以「萬全醫療集團」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25)

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以供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一、背景說明

本公司原有兩份購股權計劃（IPO 前計劃、IPO 後計劃）已分別屆滿，現已無法再授出任何新購股權；所有此前授出未行使購股權已悉數行使或失效。

為持續吸引、挽留、激勵對本集團業務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完善長期股權激勵機制，董事會建議採納全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AGM」）提呈普通決議案供股東審批。

二、新購股權計劃核心主要條款概要

計劃有效期：自獲股東批准及聯交所批准相關新股上市當日起計 10 年。

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董事、全職 / 兼職僱員、顧問、承包商、相關全權信託及實益控股公司。

發行股份上限

計劃整體上限：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總數不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 30%；

授出上限（計劃授權限額）：新計劃連同本公司其他所有股份計劃合計，最多可發行股份不超過計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 10%（失效、已行使購股權不計入額度）；

單一人士 12 個月內獲授對應股份不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 1%，超出需單獨股東大會批准。

認購價規則：不低於以下三者最高者：

- （1）授出當日聯交所股份收市價；
- （2）授出日前五個營業日平均收市價；
- （3）股份面值 0.10 港元。

持有鎖定期：購股權授出後最少滿 12 個月方可行使（身故、全面收購、公司自願清盤等特殊情形除外），符合 GEM 第 23.04 條強制要求。

接納代價：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象徵性代價 1 港元，21 日內繳納完畢。

權益屬個人：購股權不可轉讓、抵押、轉售，僅承授人本人可行使；

行使期限：所有購股權須於授出起計十年內行使，逾期自動失效。

向關連人士授出規管：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董及其聯繫人授出，12 個月內對應股份超 0.1% 或總市值逾 500 萬港元，須單獨召開股東大會、關連人士回避投票。

三、生效先決條件

新計劃僅在以下兩項條件全部達成後方告生效：

股東於 2026 年 7 月 17 日 AGM 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新計劃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新增股份上市及買賣。

四、董事會意見

董事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有利綁定核心人員與公司長遠利益，提升團隊穩定性，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整體利益，建議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贊成該項決議案。

五、相關檔可供查閱

載有新購股權計劃完整條款之檔標註「A」，自本公告刊登日期起至 AGM 舉行當日（包括首尾兩日），於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正常營業時間內可供股東查閱，大會現場亦備有完整檔副本。

六、通函安排

載有新購股權計劃詳細資料、董事推薦意見及本次 AGM 全部議案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連同本公告一併上載披露易，並由本公司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有限公司寄發予全體登記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郭夏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二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夏先生及郭瑞萌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張麗博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倪彬暉博士、伍霜鬮先生、郭彤博士及劉娜女士。

本公告載有根據 GEM 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址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由刊載日期起計為期七日，並於本公司網址 <http://www.chgi.net> 網頁刊載。